

周田镇镇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第三方检测（含竣工验收检测）服务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周田镇镇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第三方检测（含竣工验收检测）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1. 项目业主名称：惠来县周田镇人民政府； 2. 项目地点：惠来县周田镇； 3. 联系人：林国浩； 4. 联系电话：0663-6821710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检测检验服务。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。 2. 具有检验检测服务资质证书，且证书需在有效期内。 3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项目背景：为深入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，推进“五年显著变化”攻坚战，提升镇村人居环境品质，推动典型镇风貌建设，周田镇拟实施周田镇镇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。 2.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：根据国家和地方现



		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完成周田镇番薯产业发展综合基地项目第三方检测（含竣工验收检测）服务。 3. 项目基本情况：该项目分为一期、二期，主要针对周田镇镇区人居环境现状欠佳的问题开展整治，估算总投资 642.08 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 508.47 万元（一期 270.90 万元、二期 237.57 万元）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5.96 万元，预备费用 27.65 万元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履行地点：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周田镇； 2. 履行方式：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内容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率 10-20%（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，需结合方案等综合因素确认）。 3. 计价标准：项目检测检验服务费根据参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有关规定执行。 4. 最终结算金额按惠来县财政局或业主方选取的第三方机构审核确定。
8	服务时间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

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: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: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: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13	备注	无。